

证券代码：300981

证券简称：中红医疗

公告编号：2026-065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2023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9）和2024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2024年3月15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中回购股份用途及后续安排的约定，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1,436,202股（占总股本的0.33%），出售期间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六个月内，且不晚于相关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披露后三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出售的期间除外，下同），出售价格根据出售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已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2023年9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议案》。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此次回购股数上限为877,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5%，回购股数下限为43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3%。按回购价格上限15.15元/股测算，预计回购金额上限为人民币13,300,003元，

回购金额下限为人民币 6,650,850 元。此次回购为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此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截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已实施完毕。共计回购股份数为 593,6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522%，最高成交价为 15.1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4.75 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8,955,725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2023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9）、2023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0）。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2024 年 3 月 14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此次回购股票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650,850 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 13,300,003 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15 元/股（含本数）。按照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 439,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 0.113%；按照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 877,888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 0.225%。此次回购为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此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截至 2024 年 6 月 13 日，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已实施完毕。共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842,5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60%，最高成交价为 13.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35 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10,025,867.5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2024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

2024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二、本次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出售计划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之前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已回购的股份，出售计划相关情况如下：

- 1. 出售原因及目的：根据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9、2024-011）之约定用途，完成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置。
- 2. 出售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1, 436, 202 股，占总股本的 0. 33%。
- 3. 出售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 4. 出售实施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7 年 4 月 22 日）。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出售窗口期，则不出售。
- 5. 出售价格区间：根据出售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 6. 出售所得资金的用途及使用安排：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预计出售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出售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预计公司出售回购股份前后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出售前		本次出售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5, 867, 580	8. 36	35, 867, 580	8. 36
高管锁定股	35, 867, 580	8. 36	35, 867, 580	8. 3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2, 997, 379	91. 64	392, 997, 379	91. 64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 436, 202	0. 33	0	0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拟用于出售	1, 436, 202	0. 33	0	0
（三）总股本	428, 864, 959	100. 00	428, 864, 959	100. 00

四、管理层关于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等

情况的分析

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所得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股份价格与回购股份价格的差额部分将计入或者冲减公司资本公积，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出售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作出出售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

六、风险提示

1.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对应股份出售计划，对应出售计划存在出售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 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按照上述出售计划出售股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出售计划实施进展情况，遵守上述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